

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（稿）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黃世忠  
電話：2986202#22  
傳真：2986035  
電子信箱：y092877309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08020964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課程實務工作手冊之「課發會審查學校自編教材機制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辦理。
- 二、因應108新課綱課程發展，請各校參照「課發會審查學校自編教材機制」，就自編教材時機、審查流程、及注意事項等，訂定自編教材審查相關規定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  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

局長鄭○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

\* 1 0 8 0 2 0 9 6 4 7 \*



\* 1 0 8 0 2 0 9 6 4 7 0 \*

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課程實務工作手冊之「課發會審查學校自編教材機制」，請查照。

第二層 決行	
承辦單位	決行

